

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7日在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仁和街道仁河大道46号公司行政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2月17日以专人及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董事会豁免会议通知时限要求。

董事长杭军先生召集和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中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选举杭军先生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本次选举后，公司法定代表人未发生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确认审计委员会成员及召集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仍由李茜女士、张方华先生、马海华先生组成，由独立董事（会计专业人士）李茜女士担任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且成员中独立

董事占多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选举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职工代表董事姚建堂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成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2 月 17 日